



通告（學生活動） — 《錄像放映@香港藝術館》

(2223-113)

敬啟者：希望透過參加學校文化日-《錄像放映@香港藝術館》的觀賞活動藉以培養學生對視覺藝術和觀賞畫作的興趣；並透過參觀藝術館，增加學生融入社會的機會。是次活動資料如下：

- (一) 活動日期： 2023 年 4 月 26 日（三）
- (二) 活動時間： 上午 9：45—下午 12：45
- (三) 活動地點： 尖沙咀梳士巴利道 10 號-香港藝術館
- (四) 費用： 交通費每位 15 元（於 5 月月費收取）
- (五) 服裝： 整齊運動服
- (六) 活動內容： 學校乘校車→尖沙咀香港藝術館→觀賞錄像和參觀香港藝術館→乘校車回校
- (七) 返放學安排： 返放學接送時間及地點如常
- (八) 惡劣天氣或
停課安排： 如活動當日早上 8:00 前懸掛或預計有可能懸掛 1 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、
雷暴警告、黃色、黑色或紅色暴雨警告，學生將留校上課及如常放學。如活動
當日遇上停課，學生則留在家中溫習。是次活動將會取消
- (九) 其他事項： 如學生不同意外出參與，將合班留校進行溫習活動。
歡迎家長出席，如出席，請填報人數並自行於活動當天（早上 10:15）在香港
藝術館正門集合。

請家長填妥下列回條，於 4 月 20 日前交回負責老師，以便統計人數，如有疑問，歡迎致電學校向許家俊老師查詢。

此致
貴家長

明愛樂群學校校長

郭思穎 謹啟

2023 年 4 月 18 日

回條 (學生活動) — 《錄像放映@香港藝術館》

(2223-113)

(請以☑表示，並於4月20日前交回學校)

本人為_____組學生_____之家長，

甲)	現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	敝子女出席參觀香港藝術館。
乙)	家長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會	出席是次活動(____人)，並於早上10:15自行前往香港藝術館正門集合。

此覆
明愛樂群學校校長

家長簽署：_____

2023年4月 日